

广东省教育厅

广东省教育厅关于组织开展 2025 年高等教育“冲补强”资金项目申报的通知

各有关高校：

按照《广东省高等教育“冲一流、补短板、强特色”提升计划（2021-2025 年）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以及《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深化预算管理改革切实提高省级年初预算到位率和资金使用效益的通知》（粤府函[2022]236 号）“先定事项再议经费、先有项目后有预算、先有预算后有执行、没有预算不得执行”“带项目申请预算、按项目安排预算”的要求，为深入实施高等教育“冲一流、补短板、强特色”提升计划，支持我省本科高校高质量发展，现就做好 2025 年“冲补强”资金项目申报工作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资金项目申报要求

根据《管理办法》规定，“冲补强”项目坚持学科的基础地位，支持高校重点打造一流学科和优势特色学科专业，提高办学质量和创新能力。请各高校结合自身实际，对照学校事业发展规划、“冲补强”计划建设目标任务等，按照下述要求申报项

目：

（一）支持高峰优势学科建设。申报项目要按照“有先为、有后为”“有所不为、有所大为”的原则，集中资源聚焦用力，进一步加大对重点培育的高峰/优势学科建设的支持力度，用于支撑学校重点培育的高峰/优势学科建设的项目经费，原则上应不低于学校申报经费总额的 70%。纳入国家“双一流”建设范围的暨南大学、华南农业大学、华南师范大学、广州中医药大学用于支持一流学科建设的项目经费应不低于 4000 万元。

（二）支持重点项目建设。申报项目要聚焦内涵式高质量发展，强化有目标、有组织的人才培养、科技创新和服务区域发展。紧密围绕以全面提高人才自主培养质量、提升急需紧缺人才供给能力、支撑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为主攻方向精心储备建设项目，优先支持省教育厅、省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立项的教学、科研及平台类项目建设。

（三）申报项目按照“必需”、“重要”以及“成熟”排序，应达到“一经批复即可实施”的条件，项目实施绩效将作为下一年度资金安排的重要依据。不得按照大类简单“切块”来安排预算，不得申报概念性、项目内容不明确、暂不具备实施条件的项目。

（四）每所高校申报项目经费总额上限为 2024 年“冲补强”经费的 130%；高水平大学整体建设高校项目数原则上不超过 30 项，其余高校项目数原则上不超过 18 项。各高校要科学评

估论证项目实施的必要性、紧迫性和成熟度，区分轻重缓急、优先次序，既适度超前，又量力而行，充分考虑财力承受能力。要相对集中，突出重点，不“撒胡椒面”。

(五)“冲补强”资金不得用于基本建设、对外投资、偿还债务、支付利息、支付罚款、捐赠赞助等支出，不得用于在全校范围内普遍提高人员薪酬待遇，不得提取工作经费或管理费，也不得用于按照国家规定不得开支的其他支出。

二、报送材料及时间要求

请各高校编制本校《2025年省财政“冲补强”资金项目表》(附件1)、《“冲补强”资金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2025年)》(附件2),以及提供立项论证佐证材料(如专家论证意见、校长办公会会议纪要、党委常委会会议纪要等)。若涉及到支持对象较多的项目,可相应补充填写人才团队建设项目人员清单(附件3)、重大成果培育项目清单(附件4)、创新平台建设项目清单(附件5),确保项目细化至具体建设对象。**项目是否聚焦在内涵建设、是否细化到可实施的具体项目、立项论证材料是否详实充分**将作为申报项目审核的关键要素。

请各高校务必在5月30日前将2025年“冲补强”资金项目表(附件1)、《“冲补强”资金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2025年)》(附件2)、具体项目清单(附件3、4、5)和立项论证佐证材料,以正式公文形式通过电子公文平台报送省教育厅(科研处),逾期将不纳入2025年省财政“冲补强”资金安排。

- 附件:1.2025年“冲补强”资金项目表
- 2.“冲补强”资金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2025年）
 - 3.人才团队建设项目人员清单
 - 4.重大成果培育项目清单
 - 5.创新平台建设项目清单

广东省教育厅
2024年3月29日

（联系人：张婧，联系电话：020-37628711、37628626）

公开方式：不予公开

校对入：张婧